

臺北捷運公司「第9屆廣告審議委員會第1次會議」會議紀錄

時間：中華民國111年9月16日(星期五)上午10時

地點：捷運行政大樓7樓第二會議室

主席：鄭自隆委員

紀錄：蔡英哲

出席委員：如簽到表

出席人員：如簽到表

一、報告案：

(一)報告案1：「廣告審議委員會作業要點」及其作業機制。

主席裁示：准予備查。

(二)報告案2：廣告經營現況報告。

主席裁示：准予備查。

(三)報告案3：近2年捷運車站廣告創新作為。

主席裁示：

1. 爾後若有前瞻性創新廣告，可在推動前先行提會討論，由各委員提供意見；另可彙整相關廣告效益，做為日後推動參考。
2. 辦理廣告創新時，須注意施工安全規範及廠商安全衛生工作規定。
3. 為持續推動創新，業務單位可考慮以國際參訪、捷運廣告獎等方式進行。

二、討論案：

(一)討論案1：「臺北捷運廣告視覺聽覺設計管理規範」修正案。

決議：第二點、第六點「車廂」文字前增加頓號；第六點「立體廣告物」修改為「立體廣告或新型態廣告」；第七點「多媒體螢幕」修改為「廣告」。依委員會意見修正後通過。

(二)討論案2：「臺北捷運公司廣告內容審查授權規範」修正

案。

決議：無意見通過。

(三)討論案3：「電子郵件審查機制」修正案。

決議：

1. 「電子郵件審查機制」建議併入「廣告審議委員會作業要點」中，請業務單位擬定修正案，於下次廣告審議委員會，提會討論。
2. 爾後提報修正案時，請一併提送修正說明、修正對照表參考。

三、臨時動議：無。

四、散會(上午11時)